

舞媚的花園

—— 三毛传



中国华侨出版公司

媽媽的花園



谁是她最后一个情人
我是你的天使
不在你身旁的时候
我不在单独走过秋天
跟爱永恒
别了红尘，假如还有来生
别忘了岸边等你回家的人

ISBN 7-80074-472-8 / G · 87

定 价：4.60 元

43

S

K825.6-9C4



0433792

43

期 限 表

在下列时间内归还

妖 媚 片

三 毛 传

敖 林 编



中国华侨出版公司

1991 · 北京

责任编辑:曲建文

封面设计:杨 灿 刘一春

妩媚的花园——三毛传

教 林 编

-
- 出版者 中国华侨出版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西坝河
东里 77 号楼房商 5 号
(邮政编码:100028)
- 经销者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
- 印刷者 中国铁道出版社印刷厂
- 开 本 787×1092 毫米 32 开本
- 字 数 210 千字 9.875 印张
- 版 次 1991 年 5 月第 1 版
- 印 次 1991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 印 数 1-30,000 册
- 书 号 ISBN 7-80074-472-8/G·87
- 定 价 4.60 元

K825.6-9C4



0433792

43

期 限 表

在下列时间内归还

妖 媚 片

三 毛 传

敖 林 编



中 国 华 侨 出 版 公 司

1991 · 北 京

许多时候，我们早已不去回想，当每一个人来到地球上时，只是一个赤裸的婴儿，除了躯体和灵魂，上苍没有让人类带来什么身外之物。

等到有一天，人去了，去的仍是来的样子，空空如也。这只是样子而已。事实上，死去的人，在世上总也留下了一些东西，有形的，无形的，充斥着这本来已是拥挤的空间。

目 录

第一章	童年的梦	(1)
	这里就是我的家	
	楼上有个小书呆子	
	垃圾场是妩媚的花园	
	我可怜的母亲	
第二章	雨季中的少女	(20)
	我一直想杀那个教师	
	第一次偷钱	
	“不是我！不是我！”	
	二十岁是那么遥远	
第三章	初恋	(51)
	我爱上了那个匪兵	
	与男生偷偷约会	
	想嫁给毕加索	
第四章	留学海外	(69)
	西班牙的月光	
	结识荷西	
	自由大学学生	
	美国校园的徘徊	
	我的大胡子情人	
第五章	撒哈拉 撒哈拉	(106)
	沙漠里的婚礼	

最美丽的沙漠家庭

做主妇的滋味

捡回一条命

狠毒的符咒

走出非洲

第六章 荷西之死 (207)

旅居加纳利群岛

婆婆的“偷袭”

追回逃妻

等了多年的那句话

痛失我爱

第七章 寡居 (260)

荷西坟前的哭诉

快乐的教书生活

有了一个新家

永别了,加纳利

第八章 大陆行 (288)

上海:我又有了一个爸爸

舟山:爷爷坟前的土与水

敦煌:冥冥中的预感

第九章 诀别滚滚红尘 (304)

轻生的危险边界

被人活活开刀

死亡的阴影

“寿衣”想来很好看

第一章 童年的梦

有一年，中国和日本打了好久好久的仗，就在两边不再打的时候，一个小婴儿生了下来，她的父亲母亲就叫她平，就是和平的意思——那就是我。

——三毛

这里就是我的家

《陈氏永春堂宗谱》放在膝盖上，一个一个祖先的灵魂在幽暗的光影里浮动，那些名字象鬼，可是他们曾经活活的一步一步从河南跋涉到浙江，再乘舟去定海。四百年的岁月重沉沉地压在第几世子孙的心头。

到我陈家已是第几世了？

宗谱里明明写着：女子附于父传之末仅叙明夫婿姓名不具生卒年月日者以其适人详于夫家也。

难道女子是不入宗谱的吗？在我们的时代里，父亲将为我续下一笔吗？

最爱细读祖父传奇的故事，辛酸血泪白手成家的一生。泰隆公司经售美孚煤油，祥泰行做木材生章，顺和号销启新水泥，江南那里没有他的大事业。可是祖父十四岁时只是一个孤伶伶小人儿，夹着一床棉被，两件单衣和一双布鞋到上海做学

徒出来的啊！

晚年的祖父，归老家乡，建医院，创小学，修桥铺路，最后没有为自己留下什么产业，只是总在庙里度了余生，没有见过面的祖父，在我的身上也流着你的血液，为什么不列上我一个名字呢！

家谱好看，看到祖宗茔葬的地点，便是怕了。

他们的结尾总是大大的写着：坟墓。下面小字，葬什么地方，曾祖父葬“下屋门口坐南朝北栏土坟门大树下”。

说起来我们陈家，因为得自先祖父陈公宗绪的庇荫，世世代代书香门第，忠厚传家。家产不多，家教可是富可敌国。

我们的家谱“永春堂”里，不但记载子孙人数，帐房先生更是忠心耿耿，每年各房子的道德品行收入支出更是一笔一划写得清清楚楚。

我就生长在这样一个家庭里。我的父亲陈嗣庆先生，一生最大的想望就是成为一个运动家。虽然往后的命运使他走上法律这条路，可是在日常生活中他仍是个勤于活动四肢的人。父亲小学六年级开始踢足球，网球打得可以，撞球第一流，乒乓球非常好，到了六十多岁时开始登山。他每天早晨必做全身运动才上班，傍晚下班时，提早两三站下车，走路回家。这种持之以恒的精神，其实就是他一生帮人做事认真负责的表现。

我的母亲在婚前是学校女子篮球校队的一员，当后卫。婚后，她打的是牺牲球。

父亲对我们女子的期望始终如一，他希望在这四个孩子中，有一个能够成为运动家，另一个成为艺术家，其他两个“要做正直的人”，能够自食其力就好。

我们四个女子虽然受到栽培，从小钢琴老师、美术老师没

有间断，可是出不了一个艺术家。运动方面，篮球架在过去住在有院落的日本房子里总是架着的，父亲还亲自参与拌水泥的工作，为我这个酷爱“轮式冰鞋”的女儿在院中铺了一个方形的小冰场。等到我们搬到公寓中去住时，在家庭经济并非富裕的情形下，父亲仍然买来了撞球台和乒乓球桌，鼓励我们全家运动，巷内的邻居也常来参加，而打得最激烈的就是父亲自己。

记得当年的台湾物质缺乏，姐姐学钢琴和小提琴，父亲根本没有能力在养家活口之外再买一架昂贵的钢琴，后来他拿出了小心存放的预备给孩子生病时用的“急救金”，换了一架琴。自那时起，为了物尽其用和健康的理由，我们其他三个孩子都被迫学音乐。那几年的日子，姐姐甘心情愿也罢了，我们下面三个，每天黄昏都要千催万请才肯上琴凳，父亲下班回来即使筋疲力尽都会坐在一旁打拍子，口中大声唱和。当时我们不知父亲苦心，总是拉长了脸给他看，下琴时欢呼大叫，父亲淡淡地说了一句：“我这样期望你们学音乐，是一种准备，当你们长大的时候，生命中必有挫折，到时候，音乐可以化解你们的悲伤。”我们当年最大的挫折和悲伤就是弹琴，哪里懂得父亲深远的含意。

当时，我三岁吧。

楼上有个小书呆子

我们全家由重庆搬到南京，居住在鼓楼，地址叫“头条巷四号”的一幢大房子里。

我们是浙江人，伯父及父亲虽然不替机关做事，战后虽然回乡去看望过祖父，可是，家仍然定居在南京。

在我们这个大家庭里，有的堂兄姐念中大，有的念金陵中学，连大我三岁的亲姐姐也进了学校，只有我，因为上幼稚园的年纪还不够，便跟着一个名兰瑛的女工人在家里玩耍。那时候，大弟弟还是一个小婴儿，在我的记忆里，他好似到了台湾才存在似的。

带我的兰瑛本是个逃荒来的女人，我们家原先并不需要再多的人帮忙，可是因为她跟家里的老仆人，管大门的那位老太太是亲戚，因此收留了她，也收留了她的一个小男孩，名叫马蹄子。

白天，只要姐姐一上学，兰瑛就把我领到后院去，叫马蹄子跟我玩。我本来是个爱玩的孩子，可是对这个一碰就哭的马蹄子实在不投缘，他又长了个癞痢头，我的母亲不知用什么白粉给他擦着治，看上去更是好讨厌。所以，只要兰瑛一不看好我，我就从马蹄子旁边逃开去，把什么玩具都让给他，他还哭。

在我们那时候的大宅子里，除了祖父及父亲的书房之外，在二楼还有一间被哥哥姐姐称做图书馆的房间，那个地方什么都没有，就是有个大窗，对着窗外的梧桐树，房间内，全是书。

大人的书，放在上层，小孩的书，都在伸手就够得到的地板边上。

我因为知道马蹄子从来不爱跟我进这间房间，所以一个人就总往那儿跑，我可以静静的躲到兰瑛或妈妈找来骂了去吃饭才出来。

记得我生平第一本看的书，是没有字的，可是我知道它叫《三毛流浪记》，后来，又多了一本，叫《三毛从军记》，作者是张乐平。

我非常喜欢这两本书，虽然它的意思可能很深，可是我也可以从浅的地方去看它，有时笑，有时叹息，小小的年纪，竟也有那份好奇和关心。

“三毛”看过了。其他凡是书里有插图的儿童书，我也拿来看看。记得当时家里有一套孩子书，是商务印书馆出的，编的人，是姐姐的校长，鼓楼小学的陈鹤琴先生，后来我进了鼓楼幼稚园，也做了他的学生。

我在那样的年纪，就“玩”过《木偶奇遇记》、《格林兄弟童话》、《安徒生童话集》，还有《爱的教育》、《苦儿寻母记》、《爱丽丝漫游仙境》……许多本童话书，这些事，后来长大了都问过父亲，向他求证，他不相信这是我的记忆，硬说是堂兄们后来在台湾告诉我的。其实我真没有说谎，那时候，看了图画、封面和字的形状，我就拿了去问哥哥姐姐们，这本书叫什么名字，这小孩为什么画他哭，书里说些什么事情，问来问去，便都记住了。

所以说，我是先看书，后认字的。

有一日，我还在南京家里假山堆上看桑树上的野茧，父亲回来了，突然拿了一大叠叫做金元券的东西给我玩，我当时知道它们是一种可以换马头版冰棒的东西。不禁吓了一跳，一看姐姐，手上也是一大叠，两人高兴得不得了，却发现家中老仆人在流泪，说我们要到台湾去了。

旅途的记忆，就是母亲在中兴轮上吐得很厉害，好似要死了一般地躺着，我心里非常害怕，想帮她好起来，可是她无止无境地吐着。

在台湾，我虽然年龄也不够大，可是母亲还是说动了老师，将我和姐姐送进小学校去念书，那时候，我已经会写很多

字了。

我没有不识字的记忆，在小学里，拼拼注音，念念日报，就一下开始看故事书了。

当时，我们最大的快乐就是每个月《学友》和《东方少年》这两本杂志出书的时候，姐姐也爱看书，我不懂的字，她会教，王尔德的童话，就是那时候念来的。

初小的国语课本实在很简单，新书一发，我拿回家请母亲包好书皮，每一天大声读一遍，第二天就不再新鲜了。我甚至跑去跟老师说，编书的人怎么不编深一点，把我们小孩子当傻瓜，因为这么说，还给老师骂了一顿。

《学友》和《东方少年》好似一个月才出一次，实在不够看，我开始去翻堂哥们的书籍。

在二堂哥的书堆里，我找出一些名字没有听过的作家，叫做鲁迅、巴金、周作人、郁达夫、冰心，那时候，才几岁嘛，听过的作家反而是些外国人，《学友》上介绍来的。

记得我当时看了一篇大概是鲁迅的文章，叫做《风筝》，看了很感动，一直到现在还记得内容。后来又去看《骆驼祥子》，便不大看得懂，又看了冰心写给小读者的东西，总而言之，那时候报刊不够看，一看便看完了。所以什么书拿到手来就给吞下去。

有一日大堂哥说：“这些书禁了，不能看了，要烧掉。”

什么叫禁了，也不知道，去问母亲，她说：“有毒”。我吓了一跳，看见哥哥们蹲在柚子树下烧书，我还大大的吁了口气，这才放下心来。

又过了不知多久，我们住的地方，叫做朱厝化的，开始有了公共汽车，通车的第一天，全家人还由大伯父领着去坐了一

次车，拍了一张照片留念。

有了公车，这条路也慢慢热闹起来了，行行业业都开了市，这其中，对我一生影响最大的书店也挂上了牌子。

那时候，大伯父及父亲千辛万苦带了一家人迁来台湾，所有的一些金饰都去换了金元券给流掉了，大人并没有马上开业做律师，两房八个孩子都要穿衣、吃饭、念书，有的还要生病。那时候家里的经济情形是相当困难的，只是我们做孩子的并不知觉而已。

当我发现书店是一家租书店的时候，一向很听话的我，成了个最不讲理的孩子，我无止无休地缠住母亲要零钱。她偶尔给我钱，我就跑去书店借书。有时候母亲在房内，我便去翻她的针线盒、旧皮包、外套口袋，只要给我翻出一毛钱来，我就往外跑，拿它去换书。

书店实在是个好书店，老板不但不租低级小说，他还会介绍我和姐姐看在他看来不错的书。当时，由赵唐理先生译的，劳拉·英格儿所写的全套美国移民西部生活时的故事书——《森林中的小屋》、《梅河岸上》、《草原上的屋》、《农夫的孩子》、《银湖之滨》、《黄金时代》这些本关联的故事简直看疯了我。

那时候，我看完了那个书店所有的儿童书，又开始向其他的书籍进攻，先是《红花侠》，后是《三剑客》，再来看《基度山恩仇记》，又看《唐吉珂德》。后来看上了《飘》，再来看了《简爱》、《虎魄》、《傲慢与偏见》、《呼啸山庄》、《雷绮表姐》……我跌入这一道洪流里去，痴迷忘返。

春去秋来，我的日子跟着小说里的人打转，终于有一天，我突然惊觉，自己已是高小五年级的学生了。

父母亲从来没有阻止过我看书，只有父亲，他一再担心我

那种看法,要看成大近视眼了。

奇怪的是,我是先看外国译本后看中国文学的,我看的中文长篇,第一本是《风萧萧》,后来得了《红楼梦》已是五年级下学期的事情了。

我看书,在当时完全是生吞活剥,无论真懂假懂,只要故事在,就看得下去,有时看到一段好文章,心中也会产生一丝说不出的滋味来,可是我不知道那个字原来叫做“感动”。

高小的课程原先是难不倒我的,可是算术加重了,鸡兔同笼也来了,这使得老师十分紧张,一再的要求我们演算再演算,放学的时间自然是晚了,回家后的功课却是一日重于一日。

我很不喜欢在课堂上偷看小说,可是当我发觉,除了这种方法可以抢时间之外,我几乎被课业迫得没有其他的办法看我喜欢的书。

记得第一次看《红楼梦》,便是书盖在裙子下面,老师一写黑板,我就掀起裙子来看。

当我初念到宝玉失踪,贾政泊舟在客地,当时,天下着茫茫的大雪,贾政写家书,正想到宝玉,突然见到岸边雪地上一个披猩猩大红氅、光着头、赤着脚的人向他倒身大拜下去。贾政连忙站起身来要回礼,再一看,那人双手合十,面上似悲似喜,不正是宝玉吗?这时候突然上来了一僧一道,挟着宝玉高歌而去——

“我所居兮,青埂之峰;我所游兮,鸿蒙太空,谁与我逝兮,吾谁与从?渺渺茫茫兮,归彼大荒!”

当我看完这段时,我抬起头来,愣愣地望着前方同学的背,我呆在那儿,忘了身在何处,心里的滋味,已不是流泪和感

动所能形容。我痴痴地坐着、痴痴地听着，好似老师在很远的地方叫着我的名字，可是我竟没有回答她。

老师居然也没有骂我，上来摸摸我的前额，问我：“是不是不舒服？”

我默默地摇摇头，看着她，恍惚地对她笑了一笑。那一刹那，我顿然领悟，什么叫做“境界”，我终于懂了。

文学的美，终其一生，将是我追求的目标了。

《红楼梦》，我一生一世都在看下去。

又过了一年，我们学唱《青青校树》，六年的小学教育终成为过去，许多同学唱歌痛哭，我却没有，我想，这倒也好，我终于自由了。

垃圾场是妩媚的花园

在我的小学时代里，我个人最拿手的功课就是作文和美术。当时，我们全科老师是一个教学十分认真而又严厉的女人。她很少给我们下课，自己也不回办公室去，连中午吃饭的时间，她都舍不得离开我们。我们一面静悄悄地吃便当，一面还得洗耳恭听老师习惯性的骂人。

我是常常被指名出来骂的一个。一星期里也只有两堂作文课是我太平的时间。也许老师对我的作文实在是有些欣赏，她常常忘了自己叫骂我时的种种可厌的名称，一上作文课，就会说：“三毛，快快写，写完了站起来朗诵。”

有一天老师出了一个每学期都会出的作文题目，叫我们好好发挥，并且说：“应该尽量写得有理想才好。”

等大家都写完了，下课时间还不到，老师坐在教室右边的桌上低头改考卷，顺口就说：“三毛，站起来将你的作文念出